

統電源重置乙節，實有誤解。由於台中站號誌機房內有多組號誌連動相關設備，若異常狀況未明且未確認是否影響其他設備功能即重置電源，恐有發生其他難以控制狀況之虞，故該公司經多次採取各種故障排除方式未果後，始嘗試以安全影響較小之方式進行電源重啟，確認系統恢復正常及安全運作後，恢復全線運轉。

二、本案台灣高鐵公司雖已於當日 06：35 以簡訊通知 63 家新聞媒體（含廣播電台），06：30 前通知臺鐵局、臺北捷運、高雄捷運及相關客運轉乘業者，請求協助揭露高鐵停駛訊息，並直接發送手機簡訊予採網路訂位之旅客，惟各界尚有諸多批評之處，爰本部後續將要求該公司應即時更新車站內之旅客資訊顯示、擴大簡訊通知定期票/回数票旅客、研議利用智慧型手機 APP（T-Express）通知、檢討增列簡訊通知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俾利協助揭露營運重大變更訊息，以提供旅客即時完整資訊，避免徒勞往返。

三、有關高鐵停駛所涉其他運輸系統協助疏運機制，經本部初步分析，考量高鐵台北、板橋、台中、左營等站係與臺鐵共站，另新竹、台南站則與臺鐵支線銜接，旅客可直接轉乘臺鐵，且臺鐵運量大、車站據點完整，爰將規劃以臺鐵作為協助疏運主要運具。至桃園、嘉義站則規劃採 2 次轉乘方式接駁，其中桃園站主要規劃由該站機場客運線接駁至桃園機場，利用機場聯外系統協助疏運，嘉義站規劃由 BRT 接駁至臺鐵嘉義站協助疏運。

本部後續將責成高鐵局、臺鐵局、台灣高鐵公司進一步研議協助疏運計畫及作業機制，以備不時之需。

（五十）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網路犯罪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2994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11-319）

黃委員就網路犯罪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 一、網路內容包羅萬象，其所涉各項問題與實體社會一樣，係由政府各主管機關依權責辦理，針對舉發網路不當內容，為避免民眾不諳各政府機關權責，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 98 年 8 月 5 日第 17 次委員會議決議，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籌並委託設立「受理民眾申訴及通報網路內容問題單一窗口」，已於 99 年 8 月 2 日上線，其功能為受理民眾在網路上遇到色情、暴力、有害兒少身心發展等網頁內容時，可以利用「網路贏家單 e 窗口」網站或申訴信箱通報檢舉，經後續查證後將轉給相關機關處理，可確保網路不當內容問題及違法情事能快速獲得處理。
-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於 100 年 11 月 11 日經貴院三讀通過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邀集教育部、內政部（兒童局及警政署）及經濟部（工業局及商業司）召開會議研議，規劃於 102 年 6 月委託民間團體成立「內容防護機構」，未來將能透過整合政府及非營利組織等網路系統資源，將能強化網路內容監理之職能。
- 三、此外就網路犯罪及網路聊天室張貼涉嫌違反兒少性交易防制條例相關內容，內政部警政署於刑事警察局（偵九隊）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科技犯罪偵查組）均設有

專責單位偵辦與查緝。

- 四、為有效防制網路犯罪，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於 97 年 8 月 12 日提報本院治安會報，建請「律定網路主管機關」，經研議成立跨部會「防制網路犯罪技術工作平臺」，自 97 年 11 月 28 日至 101 年 10 月 31 日共召開 16 次會議，針對網路犯罪及管理問題，研議處置方式。
- 五、另為有效防制「網路詐欺」案件，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自 98 年 10 月起特與相關網路業者共同成立「防制網路詐欺工作小組」，就安全機制、聯繫窗口、資料庫安全及查詢方式進行研議，並促請購物平臺業者加強網站安全控管及使用個人資料保護，以有效降低個人資料外洩所衍生之詐欺案件。未來將持續分析網路犯罪趨勢及犯罪手法，整合內部資源並邀集相關單位及網路平台業者研議，共同防制網路犯罪案件發生。

（五十一）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明才就第八屆第三會期施政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院臺施字第 1020026258 號）

（立法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4 日臺立院議字第 1020701492 號 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質詢 6030 號）

羅委員就核四安全等問題所提質詢，除於本（102）年 4 月 2 日貴院本會期第 6 次會議，羅委員對本院長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質詢時，由本院長及交通部葉部長匡時即席答復外，有關捷運延伸至安坑（深坑、石碇）等問題未答部分，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關於捷運延伸至安坑（深坑、石碇）問題：

- （一）有關捷運延伸至安坑部分，查新北市政府辦理之「安坑線輕軌運輸系統暨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業經交通部本年 3 月 25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俟可行性研究報告書完成核定程序後，續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等作業。
- （二）另有關於捷運延伸至深坑、石碇部分，新北市政府為提升深坑地區大眾運輸之旅次及服務品質，短期已加強深坑地區公車運輸服務與捷運路線銜接；至該府刻正辦理之「深坑地區設置捷運系統路線及場站初步規劃及周邊土地整體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預計於本年底完成，交通部將俟新北市政府提出上開可行性研究報告書到部後，依「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循序審議。

二、關於深坑自行車道問題：

- （一）教育部前奉行政院核定辦理「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自本年至 105 年間預計新建自行車道 470 公里，以「串連」、「優質化」為重點工作，加強建設尚未串連之路網及路段，整合各地方自行車道系統、建構優質自行車道，完成打造臺灣環島自行車道路網之目標。
- （二）另行政院亦責成內政部以「城鄉風貌型塑整體計畫」透過「跨域合作」、「資源整合」、「縫補」、「串連」等操作策略，建立跨部門資源整合平臺，協調整合交通部及教育部等 10 部會共 21 項關聯性公共建設計畫，共同投入示範地區之城鎮環境改造工作，以發揮整體建設之加值綜效。